

擘画生态新蓝图 谱写美丽潍坊建设新篇章

《美丽潍坊建设规划纲要（2025—2035年）》正式发布实施

□本报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梁小溪

日前，潍坊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正式印发《美丽潍坊建设规划纲要（2025—2035年）》（以下简称《纲要》），为未来10年潍坊生态环境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勾勒出清晰蓝图。《纲要》把美丽潍坊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积极融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协同推进生态、经济与社会的全局发展，旨在建立自然生态环境“外在美”与经济社会发展“内在美”的紧密联系和转化通道，树立以美丽城市建设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样板示范。

锚定发展目标

擘画十年生态蓝图

《纲要》作为指导美丽潍坊建设的纲领性文件，兼具战略高度与地方特色。其以美丽中国和美丽山东建设要求为遵循，对我市统筹推进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与实施路径的系统谋划，覆盖经济、环境、生态、安全、文化、制度等各个领域。

《纲要》立足潍坊实际，通过建设国家低碳城市试点、省级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等一系列举措，探索全面绿色低碳转型新路径；聚焦国家农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打造现代化绿色产业体系样板。此外，《纲要》注重统筹融合，统筹生态环境保护和产业绿色低碳发展。坚持陆海统筹，充分发挥潍坊优势和潜力；统筹建设同美普惠城乡，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以生态文化体系建设，深化优秀传统文化与生态文明的融合传承。

《纲要》明确了美丽潍坊建设的总体要求，按时间维度设定阶段性目标：到2027年，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明显进展，绿色低碳型、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城市建设全面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稳步提升，生态安全格局更加稳定。潍坊国家农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形成样板，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形成与环境治理任务、治理需求相适应的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美丽潍坊建设成效显著。到2035年，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和生态文明意识广泛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形成，生态系统多样性持续性稳定性显著提升，生态安全更加稳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美丽潍坊基本建成。展望本世纪中叶，生态文明全面提升，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全面形成，生态环境健康优美，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实现，山青、水秀、海蓝、城美，全域生态的美丽潍坊全面建成。

聚焦低碳转型

全面激活发展动能

为推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纲要》从加快推进减污降碳体系建设、产业结构调整等方面提出具体措施，全面实施节能降碳行动，助力美丽潍坊建设。

《纲要》将“双碳”目标作为绿色低碳发展的核心引领，要求全面落实《潍坊市碳达峰工作方案》，稳步推进全市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健全排放源统计调查、核算核查、监管制度。推动能源、工业等多领域和化工、钢铁等重点行业碳排放有序达峰，巩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同时，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开展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建立协同推进机制，加强能源资源节约和高效利用，推动工业领域全流程绿色发展，严把项目准入门槛，全面推进碳达峰工作。

在推动产业绿色低碳发展方面，《纲要》强调要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强化多标准引领，加快节能技改，淘汰落后产能；推动重点行业绿色化升级，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绿

色化、高端化发展。此外，加强重点领域节能技术创新，促进工艺流程结构转型和清洁能源替代。《纲要》还提出要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推进工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发展，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新格局，以绿色化工、绿色智造、绿色港口、绿色基础设施等领域为重点，加快培育“领航型”企业。

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是关键。《纲要》要求交通运输领域加快陆海港口合作，完善多式联运，推广新能源汽车，有序推进充电、加注设施建设，充分发展智能交通；在城乡建设领域，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全产业链发展，大力发展绿色建材产业，推进装配式建筑和低碳建筑发展，加快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深入推进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大力推广节能农业设施。

构建清洁高效能源体系是重要支撑。《纲要》提出要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严格控制新增煤电项目，深入开展散煤治理，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发展非化石能源，加快海上风电开发利用，积极推进可再生能源制氢，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为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纲要》要求推进节能降碳增效发展，建立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档案，推进先进绿色建筑技术示范应用；持续推进农业、工业、城镇节水，到2035年，水资源利用效率达到省内先进水平；严格执行建设用地使用标准，深化工业企业“亩产效益”评价，实现土地效益效率最大化；大力推行绿色设计和轻量化制造，建立布局合理、管理规范的废旧物品回收体系，促进资源要素节约循环利用。

坚持精准施策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纲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持续提升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

聚焦打好蓝天保卫战，《纲要》要求推进大气环境持续改善，落实空气质量改善行动计划，统筹推进大气污染防治与应对气候变化协同，落实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到2027年，全市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全面治理扬尘污染，加强建筑工地、道路、裸地等扬尘管控，降低区域降尘量；深化工业领域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优化钢铁冶炼生产工艺流程，开展产业集群升级改造及简易低效治理设施整治提升，强化挥发性有机物全过程、全环节综合治理；推进车辆与非道路机械废气治理，加强机动车全流程污染管控，加强油品监管，强化油品生产、运输、销售、储存、使用全链条监管，保障车用油品质量。

聚焦打好碧水保卫战，《纲要》强调要全方位加强水资源保护与利用，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优化水资源配置和利用水平，实施用水全过程管理，提高非常规水利用比例，加强地下水取水总量、水位“双控”管理，因地制宜利用海水资源，推动海水淡化全产业链协同发展；全口径治理水环境污染，持续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入河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与监督管理，全面实现城市建成区雨污合流管网清零、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清零，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两个清零、一个提标”；全面保护与修复水生态系统，加强水源涵养区和生态缓冲带保护，加快建设人工湿地，强化重点河流生态保护，推进美丽河湖建设，到2035年，具备条件的重点河湖基本建成“清水绿岸，鱼翔浅底、人

水和谐”的美丽河湖。

聚焦打好净土保卫战，《纲要》提出要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对涉土壤项目严格环评，强化重点监管单位环境监管，严控涉重金属行业污染排放，定期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实施耕地分类管理与安全利用，推进优先保护类耕地保护，全面落实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措施，动态调整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实施分类管理，加强重点监测；加强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和风险管控，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推进风险管控和修复，完成重点地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推进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科学划定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强化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加强风险管控后期环境监管。

聚焦海洋环境综合治理，《纲要》要求深化陆源入海污染治理，全面排查整治入海排污口，深入推进入海河流总氮管控；加强海上污染分类整治，规范海水养殖，落实港口企业环保主体责任，开展“船舶碧海蓝天”专项行动；推进沿岸海洋垃圾治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净滩专项行动，开展海洋塑料垃圾污染排查和微塑料专项调查，到2027年，全市沿岸岸滩历史遗留露天塑料垃圾基本清零；提升亲海品质，打造美丽海湾，构建陆海统筹、整体保护、系统治理的海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格局，实施“一湾一策”精准治理，到2035年，美丽海湾基本建成。

聚焦固废与新污染物防治，《纲要》要求实施固废综合治理，推动生活垃圾分类，促进农业废弃物和废旧物资循环利用，加强工业固体废物和污泥处置，到2035年，全域建成“无废城市”；强化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严格项目准入，加强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源头管理，完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转运体系；开展新污染物治理，全面落实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度，加强源头防控和末端治理，到2035年，新污染物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强化系统保护

加大生态修复力度

《纲要》着眼于生态文明建设大局，推进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全要素的生态保护修复，为潍坊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绿色基底。

在空间格局优化方面，完善市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落实“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加强多向区域协调发展，主动融入黄河国家战略，全力服务新旧动能转换，强化现代产业发展空间保障；强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引领，建设高标准农田，分区统筹推进特色现代农业发展，构建城乡融合空间新格局，统筹和综合平衡各类用海需求，充分利用海洋发展空间。

在系统治理方面，系统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坚持自然恢复为主，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和保护力度，到2035年，生态系统基本实现良性循环；提升生态系统功能与品质，完善林长制，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探索海岸带生态修复“潍坊模式”，推进绿色矿山建设，积极稳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强化生态保护监管，制定并实施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

在生物多样保护方面，开展本底调查，加强就地和迁地保护，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加强植物园、动物园和种质资源库建设，推广生物资源可持续利用技术；因地制宜治理外来入侵物种，加强转基因生物监管，坚决守牢转基因生物安全底线。

筑牢安全根基

完善生态保障体系

《纲要》立足国家安全战略全局，聚焦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以前瞻性布局与系统性思维，将生态安全纳入城市发展整体框架。

在生态安全保障方面，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完善政策与应对管理体系，强化森林、湖泊、海洋生态及自然灾害应对，加强生物遗传资源迁地和离体保藏，严格生物安全管理，提升生物技术风险防控水平。

在环境风险防控方面，聚焦“一废一库一重”，核与辐射、化工园区及饮用水水源地等重点领域，压实应急责任，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督促工业企业落实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加强风险调查评估与预警能力建设。健全突发环境事件监控预警体系，探索政府、企业、社会多元共建应急保障模式。

在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方面，加强对伴生放射性矿开发利用中的污染监管，推进全市电磁辐射环境监测网建设，筑牢核与辐射安全防线。

推动城乡融合

绘就全域美丽画卷

城乡融合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答题，也是美丽潍坊建设的关键落子。《纲要》以全域统筹视野，系统推动城市与乡村在功能互补中协同发展，在资源共享中实现共赢。

在城市建设方面，优化空间布局，坚持中心城区一体化建设，推动各区域差异化发展、融合提升；提升城市公共服务能级，完善四级服务体系，实现“30分钟步行片区中心”“15分钟社区服务圈”，推动医疗、教育资源均衡布局；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和功能配套，开展城市体检与更新，推进商务区、交通枢纽建设，优化立体交通网络；塑造城市特色风貌，加强绿地与公园体系建设，系统化全域推进国家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保护修缮历史建筑，提升城市整体品牌形象宣传。

在城镇发展方面，推动城镇体系均衡协调发展，围绕“一区两极”构建新格局，补齐县城设施短板，增强产业支撑能力；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持续深化农村改革，打造国家级科技创新研发和人才聚集高地；全面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因地制宜、分类施策，高质量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推进“四好农村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服务配套；推动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持续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广生态循环农业模式。

在示范创建方面，拓展打造示范样板，支持区域、园区等探索绿色低碳转型模式，争创国家环保模范城市；扎实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培育公用品牌，延伸产业链，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推动生态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

动员全民行动

凝聚生态建设合力

生态文明建设，人人都是参与者，人人都是受益者。《纲要》以全民行动为支点，推动全社会共建共享生态文明建设成果。

在文化建设方面，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提升齐长城、“镇山文化”等品牌影响力，争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推进街区整治与文化保护区建设；繁荣兴盛生态文化，鼓励群团组织开展主题活动；推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托生态资源培育市场主体，打造文旅品牌，推动产业跨界融合。

在宣传教育方面，持续加强生态文明教育，推进进家庭、社区等多场景教育；加强生态环境宣教能力建设，加强装备配备与技术建设；拓宽生态文明宣传阵地，构建传播矩阵。

在绿色生活方面，大力推行绿色消费，建立和完善绿色消费激励反馈机制；倡导绿色低碳出行，完善绿色交通体系，建设慢行系统；推动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推广绿色建材，加快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行装配式建筑一体化集成设计。

在社会实践方面，深化企业生态文明实践，全面落实排污许可制，建立正向激励机制和严厉的惩处措施；开展全民环保志愿服务，打造潍坊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品牌；强化社会公共监督，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建立问题处置核查机制。

健全协同保障

夯实长效发展支撑

美丽潍坊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纲要》坚持协同发力，强化体制机制创新，确保生态蓝图从“规划图”稳步迈向“实景图”。

在制度建设方面，强化制度保障，不断完善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制度，落实排污许可制等多项制度，开展建设成效评估；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环评与排污许可衔接融合，深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多项制度改革，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加强协作联动，从严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部门间信息共享与案件移送制度，推动行政处罚、刑事司法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有效衔接。

在政策支持方面，加大资金投入，积极争取上级资金，落实税收优惠，引导企业和民间资本参与生态环保领域的技术研发投入；深化绿色低碳金融创新，用好支持工具，动态更新项目库，引导金融机构开发产品，支持企业发行债券，加强信用评价管理；完善市场化机制，探索建立环境成本合理负担和污染减排激励约束机制，平衡能耗等指标，推动生态产品市场化经营开发。

在科技支撑方面，创新生态环境监管手段，运用新技术设备推进非现场执法；提升生态环境信息化水平，融合数字化技术与环保业务，完善监测网络，加强数据共享与应用；加强生态环境人才队伍建设，提升高层次人才储备和利用水平，吸引更多人才进入绿色低碳技术成果转化服务领域。

在工程实施方面，围绕美丽潍坊建设，实施产业绿色低碳转型、环境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生态环境品质提升、生态修复保护、生态环境基础能力建设等重大工程，加强综合行政执法能力建设，打造一批生态环境执法机构规范化单位。

△白浪绿洲湿地公园(资料图片)。孙环高 摄